

主席(張議長鎮榮)：

記錄：張彤田

現在一個小時起是連郁婷議員質詢的時間，現在就請連郁婷議員開始質詢。

連議員郁婷：

謝謝議長，首先我第一個要問的是新生兒營養補助計畫，目前在新竹縣要申請新生兒營養補助的條件，第一個是父母一方要設籍且居住在新竹縣，而且滿一年以上，也必須要持續的不中斷；第二個就是新生兒在新竹縣要辦妥出生登記；第三個是出生登記不能超過一年。這聽起來都蠻合理的，但是我們補助金額第1胎1萬，第2胎2萬，第3胎5萬。我先請問縣長，為什麼要有第1胎1萬，到第3胎就要給5萬？是不是因為養到第3胎很辛苦，3寶媽媽很累要養3個小孩，所以第3胎特別給多一點？縣長你知道我們的營養補助計畫在第3胎的認定，是要在新竹縣生第3胎才會給到5萬，但是如果是在別的地方生了1、2胎，到新竹縣才生了第3胎，這第3胎會從第1胎起算你知道嗎？這個狀況我不知道縣長你有沒有感覺？照道理，我知道楊縣

長的臉書常常會宣傳說，我們新竹縣是最好的宜居城市，歡迎大家來新竹縣居住，我們竹北更是全台灣生育率前3名的城市。其實有很多的爸爸媽媽包括吳旭智議員，他們的兩個小孩可能不是在新竹縣出生，他現在如果生第3個，只能拿到1萬你知道嗎？這部分能不能請縣長解釋一下？你為什麼要這麼不友善的去認定胎次的問題？

楊縣長文科：

謝謝連議員，我想妳這個題目很好，其實我媳婦生第3胎的時候是在竹北，她也一樣領不到5萬元，事實上當初我們在設計的時候，當然是第一個妳講的負擔比較重，第二個是要妳持續多生幾胎，在新竹縣久居，能在這裡持續發展生根，我們是鼓勵他們多生啦！

連議員郁婷：

我當然知道你鼓勵他們多生啦！可是你要他們生到第5胎，才可以拿到5萬元，這不是1萬跟5萬的差別，我相信很多爸爸媽媽他們可能也知道生到第3胎了，我也不在乎那4萬元了，那重點是你

要不要讓他們在生到第 3 胎的時候感受好一點？

楊縣長文科：

有這樣的意見，我會請社會處來研究一下。

連議員郁婷：

妳可不可以給我一個承諾？你研究一下是要研究多久？我上任這麼多次的質詢以來，我其實真的已經等很久了。

楊縣長文科：

這是妳第一次提出來嘛！

連議員郁婷：

對，但是我跟你說，等一下我還會跟你講別的事情，你每一次的承諾我可能都要等兩年，縣長，我們的任期只剩下 599 天，我每天都在數，妳可不可以直接告訴我什麼時候？

楊縣長文科：

我要考慮的問題還很多，包含整個社會福利制度，怎麼樣是比較適當的，我會整體來考量。

連議員郁婷：

所以你在 promote 你的新竹縣是宜居城，然後你

又 promote 竹北有 20 萬人口的時候，你對於這個反而猶豫了，那你要不要寫在臉書上跟大家說抱歉，說我們要考慮縣政府的財政負擔，所以在這邊生的第 3 胎，我們先從第 1 胎起算，這樣子好嗎？

楊縣長文科：

當然妳的看法是值得我參考，但我們要整體來考量，社會福利制度包羅萬象，我也希望重新再來檢討一次。

連議員郁婷：

所以縣長現在是不願意承諾這部分的福利就對了？

楊縣長文科：

這個是要經過縝密的討論。

連議員郁婷：

不是啊！你在 promote 你自己的時候，你也要經過縝密的討論啊！好不好？

楊縣長文科：

好。

連議員郁婷：

我真的每次在看你 promote 你自己的時候，說我們新竹縣有多少多少人口的時候，我真的就是覺得非常的不友善，這部分再麻煩處長跟社會處去討論一下，看能不能讓這些爸爸媽媽有比較好的待遇，而且少子化已經是我們國安的危機了，這部分我覺得也沒差多少錢啦！老人年金一年 11 億都發得出來，這個應該沒有超過一億啦！

楊縣長文科：

好。

連議員郁婷：

謝謝縣長。第二部分我想請問警察局，根據道路交通違規罰鍰的收入分配及運用辦法，直轄縣市可以拿到 75% 的罰單收入，這些收入應該要提撥至少 12% 做為交通執法與交通安全改善經費。根據我看你 110 年的預算有說到罰款收入大概 3 億 3 千 1 百多萬元，按照這個規定的算法，新竹縣可以拿到 75%，也就是 2 億 4 千多萬，其中的 12% 就是要拿來做交通執法跟交通安全改善經費，也就是 2 千 9 百 80 幾萬左右。在預算說明當中，我看你們有編列一個

改善交通環境運輸設備經費、雷達測速照儀器、交通執法設備設施的器材，總共是2千7百多萬，這是你的預算說明部分。請問局長，你們還有改善交通和其他的預算嗎？因為我是直接看你們的預算書上面寫的。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感謝郁婷議員，有關歲入的部分我們拿多少入縣庫，這是一回事，另外要怎麼樣去提撥，這可能要問主政的單位，這是第一個我要說明的。第二個是提到交通環境的改善，沒有錯我們裡面有一些收支對列的，但是現在細目我不是很清楚。但是警察的部分主要是用在執法，就說有一個交旅處又有一個交通處，我舉個例，交旅處或公路總局訂了速限以後，我們就按照那個速限來開超速，我們是負責執法的部分。

連議員郁婷：

局長沒關係，我們慢慢來，我們先從109年1月到8月A2噪音事故統計表來看一下，第一名叫做未注意車前狀況；第二名叫做未依規定讓車；第三名

叫做左轉彎未依規定，其他的我就不再多說了，因為沒有超過 200 件和超過幾%的我不說了。其中預算說明的部分，預算書應該是你們警察局自己訂的吧！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我們會根據歷年的狀況來訂一個標準出來。

連議員郁婷：

所以我講的部分也是你們自己訂的嘛！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對。

連議員郁婷：

好，那我想要問一下，我剛剛已經說了，在改善交通的部分大概有 2 千 7 百多萬，你看一下這三項東西，可以改善剛剛所說噪音事故的部分，是不是大概就是這三個原因？還有沒有其他的原因你告訴我。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從去年 10 月到今年 3 月，我們跟去年同期做比較交通事故是下降的，我們的做法是過去以分局為單

位，從今年元月份開始，我們不以分局為單位，是以鄉鎮市為單位，因為有些鄉鎮市發生交通事故，剛有提到這是不一樣的。

連議員郁婷：

局長請你長話短說，我是問你剛剛講的東西可以防止肇事原因，是不是大概就是這三個？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對。

連議員郁婷：

那你應該看得出來我要問什麼，就是你花了 90% 的預算，要去防止 4.8% 的肇事原因，你覺得這樣的比例合理嗎？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跟議座報告，不能用這個比例來看整個交通執法到底合不合理。

連議員郁婷：

那你覺得我們應該要用怎樣的比例來看？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就是我剛才講到的，每一個鄉鎮不一樣的執法項

目，就這些執法項目來降低交通事故，目前是這樣做。

連議員郁婷：

可以具體一點嗎？你說各鄉鎮的執法，我聽不太懂耶！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譬如說竹北、新埔，我們就會把未注意前車狀況或者是酒駕。

連議員郁婷：

酒駕占 104 件，大概 2%。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如果說以竹東、北埔、橫山、尖石的超速，可能就是我們的重點。

連議員郁婷：

超速也沒有很多件啊！超速失控 39 件。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對，但是在橫山、尖石地區的 A1 大部分都是因為超速。

連議員郁婷：

不能只看 A1 啊！還有 A2 啊！A2 是最多件的耶！

我看 A2 有 6 千多件耶！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是。

連議員郁婷：

那 A1 大概幾件你知道嗎？應該是他的十分之一左右。我來問一下每個月都開道安會報的交旅處長好了，A1 和 A2 的比例大概是多少？

交通旅遊處游處長志祥：

謝謝郁婷議員，以新竹縣來講大概十分之一左右。

連議員郁婷：

對嘛！謝謝處長。所以我們不能只看 A1 嘛！我當然知道 A1 很重要，我也常常看到道路交通安全會報都有在講 A1 的事故原因是什麼，也不一定都是超速或是酒駕，它是一定會上新聞，但不一定是原因。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跟議座報告，我們是每個月機動在調整執法項目的。

連議員郁婷：

你每個月都在調整？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對，我們都機動在調整，每個月依照每個鄉鎮的狀況。

連議員郁婷：

除了執法項目，我要問的是你執法的經費，照我剛剛跟你講的辦法，你大概就是要有 12%，其實就是罰鍰的 9%，你要拿來做什麼項目？你要拿來做這六項東西，但是其實我看你這個預算編列大概就只有第二點和第三點有在做。那請問第四點呢？竹北最缺的就是拖吊，你有去過新竹市嗎？你知道新竹市有多會拖嗎？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新竹市的狀況我不清楚啦！但印象中如果我沒有記錯的話，我們的拖吊車大概有 2 部。

連議員郁婷：

沒關係，我們就先看竹北就好了，竹北的拖吊場你知道在哪裡嗎？在環北路，很遠很遠那邊。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我知道，我有去過。

連議員郁婷：

妳知道他到高鐵要多久嗎？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哪裡有違規我們就往哪裡去拖吊。

連議員郁婷：

但是你只有 3 台車，尖峰時刻大概有 100 台在違停，但是你可能只有 3 台拖吊車，然後每一次都要到環北路，你只要拖吊一次，可能那個尖峰時刻就過了，你有沒有想過要不要增加我們的拖吊保管場？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這部分我們會來考量啦！

連議員郁婷：

你剛上任，我從 2018 年上任就在講了，就是竹北的拖吊場太遠太少，所以很多爸爸媽媽他們都很辛苦，就像剛才我跟縣長講的，人行道常常都會被違規的車給占據，爸爸媽媽常常沒有辦法在人行道推

嬰兒車，我要跟你強調的就是你用 90%的預算去防止 4.8%的肇事原因，你不會覺得這有一點失衡嗎？你還有很多事情可以做。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我們會就剛剛提的經費及議座提到的事情來做檢討，我們還有很多預算還沒有執行。

連議員郁婷：

好，謝謝局長。你剛剛說你每個月都會做調整，這件事情也很好，因為日本就是這樣做，他們罰鍰收入的部分就是專款專用，然後有人用 big data 去討論什麼時候要調整經費的執行，我覺得如果你有這樣的想法也是很棒的，麻煩你會後讓我知道你們是怎麼樣去做調整的。

警察局吳局長敬田：

好的，謝謝議座。

連議員郁婷：

謝謝局長。從我上任以來，不知道為什麼突然很多違建案件會叫我去檢舉，因為其實大家都會害怕檢舉，可能是怕被報復。我在去年年初的時候，也

非常感謝工務處，針對我正在追的一個施工中的違建去做拆除的動作，這件事情是非常難得的，因為我們拆除違建的經費一年大概只有 100 萬左右，能去拆這件事情是非常難得的，我在這邊謝謝工務處長。但是這個惡名昭彰非常頑劣的屋主，他們在拆了之後又繼續蓋了，我不知道縣長知不知道這件事情？沒關係，你不用回答。繼續蓋了以後，工務處就跟我說這個沒辦法，所以他們就移送法辦，我覺得這也是好事，但是他就是繼續蓋完。這個違建的利益有多大，現在竹北一坪大概 30 萬，他只要違建 3 坪，他就賺 90 萬左右，所以為什麼大家都要冒著生命危險或是去關的風險來蓋，因為太好賺了。我想要請問工務處長，像我剛才講的在高鐵附近的案子，他最後移送法辦，那這個就是檢察官的事情，但是我想要問的就是說，像他這樣子違建，他還拿得到使用執照去申請水電嗎？

工務處林處長鶴斯：

謝謝郁婷議員的關心，我想妳問的應該是嘉豐一路的那個違建，那個案子是既有建築物，以前就有

使用執照。

連議員郁婷：

擴建的部分。

工務處林處長鶴斯：

擴建的部分不需要申請使用執照。

連議員郁婷：

好，這個就拿他沒輒嗎？

工務處林處長鶴斯：

是。

連議員郁婷：

好，謝謝處長。我現在要跟你討論的是，其實之前羅處長就有告訴我說，新竹縣一直有一個草案，就是我們去拆除違建，可以向建築物所有權人收取費用，如果他不給這個費用，我們可以強制執行。那現在這部分要怎麼辦？可不可以現在就跟屋主要求拆除的費用？其實這個有兩說，當然我也知道縣政府的公務員在查報違建的時候也都很危險，不敢冒然跟對方說我就是要跟你收費或是說要拆你的房子，這我可以理解。所以如果我們有自治條例，這

個也是我非常樂見的，我看了我們新竹縣的草案以後，其中的第二條就是有規定說這個自治條例可以拆除的違建就是：依照違章建築處理辦法的規定可以強制拆除。但只有這樣子的規定，所以我想要再跟工務處長確定第二條說可以拆除的違建是沒有任何區分嗎？

工務處林處長鶴斯：

這部分事實上到時候拆除的話，還是要依照分期標準來執行，就是違章建築拆除有優先次序，首先還是針對違反公共安全、公共衛生、公共交通的部分列為第一優先拆除，它還是有一個排序的。

連議員郁婷：

因為你那個建築法真的有很多的規定，這部分我也不是很懂，但是我參考的是其他已經推出違章建築強制拆除收費自治條例的縣市，有台北市、新竹市、台南市、嘉義市、宜蘭縣、連江縣等已經廢止了。我看了一下他們的規定，像宜蘭縣和新竹市他們的區分要適用這個違章建築條例還蠻清楚的，尤其新竹市有特別規定說在95年1月1日以後的違建

和雖然在 95 年 1 月 1 日以前，但如果是內政部加強取締，而且是供出租使用、面積 300 坪以上、樓層在兩層以上，這個違建真的要拆，然後請屋主自行負擔。宜蘭的部分是 87 年 1 月 1 日以後，但是只有在施工中或是拆除重建的違章建築，像我們剛剛討論已經移送法辦他還繼續蓋的那個，他就可以適用這個，要讓建物所有權人自己吸收拆除的費用。我相信處長你也很樂見這個條例通過吧！要不然 100 萬真的沒有什麼用。為什麼新竹市會通過這個自治條例，原因是當初有一個光華二街 5 樓蓋到 9 樓的大違建，我相信在場的人一定不陌生，這燒死了一對姐妹，所以那個時候新竹市就馬上通過這個條例來防止這個事情的發生。當時的邱鏡淳縣長他也曾經說會考慮，可是我覺得悲劇沒有發生在新竹縣，當地的地方首長就是不會有壓力。我想請問縣長，你一定要等到有人因為違建而死掉，才要推這個條例嗎？

楊縣長文科：

這個條例據我了解過去也有送過議會。

連議員郁婷：

在我任內沒有。

楊縣長文科：

過去送過也沒有成案。

連議員郁婷：

你們沒有送過，可能有送過，但是都沒到大會，
程序委員會我也都有去聽啊！應該是沒有啦！

楊縣長文科：

好，這個我們來溝通一下，我們跟工務處這邊再
檢視一下條例，然後再決定下一步怎麼來處理。

連議員郁婷：

第一個我不希望你們用原有草案的第二條，就是
沒有特別去區分適用這個條例的違章建築，我也害
怕你們公務員公報私仇，把所有的違建喜歡的就留
著，不喜歡的就先拆這種心態；第二個就真的是拜
託你，你知道違章建築有多少嗎？正在蓋的違章建
築有多少嗎？像剛剛嘉豐一路那個，他是在紅線以
內蓋好蓋滿，直接擋住我們視線轉角，這些東西都
有可能是我們剛才討論交通肇事因故的其中之一，

雖然現在沒有發生火災，但是還有很多悲劇也是因為違章建築的關係而發生，所以拜託縣長，也謝謝你願意承諾好好來研擬，也希望在我們任內可以看到你們再重新推出這個草案送來議會審議好嗎？

楊縣長文科：

好。

連議員郁婷：

謝謝縣長。好，我現在是舊事重提，這個題目我只有這一張報告，從 108 年 12 月 27 日我就發函給環保局，希望能夠改善新竹縣噪音管制法第八條公告，在 109 年 2 月的臨時會我也有提出建請案，希望能夠研擬，這個研擬的部分我跟縣長報告一下，就是這個施工期間主要都是在規範建商、營造商施工的時間，目前新竹縣的規定是每天早上 7 點到晚上 10 點，禮拜一到禮拜天全年無休，所以今天如果建商要趕工的話，禮拜一到禮拜天早上 7 點到晚上 10 點都可以一直趕工，我們新竹縣的小孩又特別多，新竹縣的爸爸媽媽也很辛苦，他們可能只有禮拜六日可以好好休息，睡到自然醒，但是早上 7 點就

會被吵醒。這個法案從我去年 2 月開始寫到我的臉書上以後，這是唯一一篇到現在還會有選民來問我說到底通過了沒有的文章，從 109 年 2 月 18 日到現在都還沒有。我很生氣的地方是新竹縣政府很像一隻大恐龍，為什麼像大恐龍？我沒有在比喻什麼，我比喻的是時間、效率，很像從腳開始踩了以後，過了一年、兩年，好像才會到頭頂，才會開始有反應，說原來這麼痛，我們要趕快修。縣長，你看一下這個時程，不會覺得很誇張嗎？我從 109 年 2 月 18 日提出建請案，也謝謝環保局的支持，但是到 110 年底才終於完成草案的修改，然後今年才開始送縣府審核，現在說送中央環保署核備，但是到今天都還沒有消息，縣長看一下這樣的工作效率你還滿意嗎？

楊縣長文科：

我想是這樣的，因為修這個法令當然要諮詢很多單位。

連議員郁婷：

你知道你的承辦人怎麼告訴我的嗎？他說我們也

要讓建商有緩衝期啊！你覺得建商比較重要還是民眾比較重要？

楊縣長文科：

都重要啦！

連議員郁婷：

對，你覺得這樣的效率你滿意嗎？我看教育處的入學要點修得很快，這個怎麼這麼慢？

楊縣長文科：

這個已經是送環保署了，我請環保局趕快來催一下。

連議員郁婷：

可以告訴我幾月幾號生效嗎？我不想再等了耶！

楊縣長文科：

詳細情形是不是請環保局來回答一下？

連議員郁婷：

也可以，或者是說縣長幫我施壓給局長，你知道我為什麼都問你嗎？

楊縣長文科：

我知道，這個我會來盯啦！

連議員郁婷：

好，謝謝縣長。請問環保局長，幾月幾號可以生效？

環保局施局長振群：

謝謝郁婷議員，上個會期我已經有跟議員報告過了，我們除了修訂這個規範之外，事實上我們也跟建商提到這個事情，這個案子我們在4月13日送到環保署，目前在環保署的法規會審查，我們也在催環保署趕快把公文回給我們，讓我們可以趕快來發布。我們也了解大家星期天比較多的時間休息，我們送去之後，為什麼我會知道現在案子在法規會，就是因為我一直在催這個事情，我們自己也是很急，對縣民生活比較好的法規，我會趕快催出來，以上報告。

連議員郁婷：

謝謝局長，我要跟你說，如果5月底以前再不通過，或是我繼續被選民問，問到沒輒的時候，唯一的做法就是去縣政特區的縣長家門口，早上7點開始弄一些噪音，讓縣長知道一下到底大家有多痛苦

啦！縣長，這種事情我是真的做得出來喔！謝謝局長。我剛有講到我們做議員 4 年，離卸任日期只剩下 600 天，像剛才講的新竹縣噪音管制辦法第 8 條公告，我也等了一年多了，所以很多事情都會等到頭髮都白了，不知道任內還可以做多少事情。我現在要講的是湖口有一個傾倒廢棄物的案件，在 2018 年 10 月的時候，他們就發現有非法業者要在這個地方傾倒廢棄物，他們一開始的做法是回填地面不整，在發現的時候他們就馬上報警，而且請環保局去會勘檢查，也的確發現是非法回填。2018 年 11 月他們是直接放了木棧板廢木材，然後在 2019 年 2 月 28 日我們環保局就會同檢警一起去會勘，4 月 9 日、15 日、19 日環保局都有裁罰到 3 萬元，所以到目前為止裁罰了 66000 元左右。5 月 28 日我特別說中央剛好有發布罰鍰額度裁罰準則，所以可不可以裁罰更重一點，這件事情是可以討論的喔局長，雖然那個時候你還不是局長。6 月的時候整個保安警察保安第七大隊什麼的都有起來，結果隔年 2020 年 3 月 24 日的時候全案不起訴，就沒有任何下文

了，環保局也沒有任何動作了。到 11 月 25 日才把他持續有堆置木材的事情繼續告訴司法單位，在前不久才終於罰了一個 30 萬，但是繳了沒不知道。廢棄物清理法第 40 條，剛才局長有告訴我，就是說他其實也不知道該拿這個地方怎麼辦，然後拖了 2 年多，我只看到這些措施，我整理了很久看你們環保局做了什麼，其實你們也只是罰了 36 萬 6 千元，叫非法業者提出 4 次廢棄物清理計畫，可是那個非法業者很皮都沒有理你，看起來你們也不知道該怎麼辦。

縣長我想請你看一下，這個是 2018 年 10 月那時候他們剛回填這塊地的樣子，你知道他後來變成怎麼樣嗎？隔一個月、再一個月、繼續往下看，這是這 2 年間這塊地從零變成這個樣子，最後一次今年 2 月我跟著去會勘，他已經變成兩層樓高的廢木材，這個就是我們的縣政府。縣長，這塊地有 2 百多位地主，其中一位地主的兒子把地租出去給非法業者放這些廢木材，然後他們發現的當下馬上就報警了，結果警察也不敢拉起來，環保局也不知道該怎麼

辦，結果這非法業者拿著租約說他可以合法進出，讓他繼續倒，倒到現在兩層多，場地回復費至少 1 億 2 千萬。縣長，我有盡我的縣民責任啊！我已經告訴你我的地被拿來非法棄置了，但是你縣政府做了什麼？你們是不是最後也是會叫地主自己回復自己負擔這些費用？縣長覺得這樣公平嗎？

楊縣長文科：

謝謝議員，我想這個問題你也點出重點了，因為他是地主之間的糾紛。

連議員郁婷：

他不是地主之間的糾紛。

楊縣長文科：

但是他去倒是徵得地主給他的同意。

連議員郁婷：

沒有，他是地主的兒子，而且他是無權出租。

楊縣長文科：

但是要丟棄，因為這是都市計畫內的農業區，你要在那邊堆置廢木材的時候，他有給他簽同意書，因為有同意書，另外一個人跳出來說你不能倒在那

邊，地檢署也說不起訴了，說這不是廢棄物嘛！

連議員郁婷：

來，縣長，第一個有租約不代表可以用那塊地，這個是警察應該要知道的事情，因為他可能是無權出租；第二個就算某一次他拿租約你們不敢阻止，那後來釐清法律關係以後，你可不可以阻止？甚至說那個不起訴處分書它處分的內容，是只有在 2019 年某一個時間以前的行為，在 2019 年以後他繼續倒的時候，環保局有沒有繼續移送法辦？每一個行為都可以拿來當起訴的行為，是吧局長？我應該沒有理解錯誤吧！

環保局施局長振群：

謝謝郁婷議員持續在關心這個問題，這個案子確實是在 107 年 10 月就發生，在這個中間除了環保局有裁罰之外，事實上地政處也因為他使用土地不當也有裁罰，這個案子真的要感謝湖鏡派出所持續在協助我們。剛剛郁婷議員有講到說，是不是不起訴處分之後，我們就沒有做後續的處理，事實上在不起訴的部分之外，回填的部分是有被起訴的，他

有兩個部分。

連議員郁婷：

我知道，但是真正的非法業者沒有嘛！

環保局施局長振群：

另外是剛剛議座提到的2月5日去會勘之後，事實上在3月10日我們有另外再邀集保七總隊環保署北區隊，另外我們也有跟檢察官持續在協調這件事情，就是我們有持續在關注這件事情，就剛剛提到在4月19日罰他30萬，所以對這個地方我們持續在跟檢警環這個平台上面的所有單位一直在努力，要解決這個問題。

連議員郁婷：

持續關注？但是他還是持續倒啊！

環保局施局長振群：

就像剛剛講的，我為什麼說要特別感謝湖鏡派出所，因為他們有持續在幫我們做監督，一直跟我們反映這個事情，而我們也一直在跟保七、環保署北區督察大隊和檢調單位一直在共同合作，就是要把這件事情做澈底的處理。

連議員郁婷：

你所謂澈底的處理是怎麼樣？第一個你會不會讓他再繼續倒？我先問這個。

環保局施局長振群：

我們一直在發公文，就像剛剛議座講的，我們要求他要趕快把它清理掉。

連議員郁婷：

好，你要求他要趕快清理掉，可是很明顯你叫他提了4次清理計畫他都不管嘛！縣長，你有沒有發現這是一個很棒的犯罪計畫？我先找一塊共有地主很多的，再找他其中一個人去簽，沒有經過其他人同意，然後就開始倒，一車3500元還是6000元，我倒了350次，我看你一開始只罰6000元，我兩車就賺回來啦！我怕什麼，然後你們還跟我說看起來我現在無法阻擋他

環保局施局長振群：

是，另外跟議座報告，針對這個事情我們在署裡面會報時還特別提到，因為根據71條我要求他提清理計畫書，他沒有任何的罰則，所以我請署裡面

要針對這一點修法，不可以讓業者知道這個是沒有罰則的一個條文就不理我們，這個問題我已經反映給環保署了。

連議員郁婷：

局長我謝謝你，其實 40 條已經告訴你有一個非常模糊的東西，你要採取緊急措施，我也不相信真的拿這個業者沒輒，我真的不相信，只是時間不夠長，我可能也還沒有問到，但我相信局長你的人脈是更廣，你應該認識更多縣市的環保局，我不相信治不了他，應該要好好研擬，但是謝謝局長。我知道廢傾法也有很大的問題，但是縣長我也只是要讓你看，從 2018 年 10 月發現到現在 2 年半的時間，我們上任多久他就倒多久，縣政府不覺得很生氣嗎？縣長，他把你當盤子耶！你不生氣嗎？然後你還可以在這邊說拿他沒輒，會讓他繼續倒，這不是一個執政者的態度，你應該要拿出魄力來跟局長討論，看到底有什麼辦法可以防止這個東西，尤其是這個地主盡心盡力從一開始就說我們的地被倒了，對我而言，他已經盡了他土地所有權人管理的責任，

但如果到最後他還要負擔回復費用，我覺得這真的是不公不義耶！好嗎？縣長跟局長？我們可以持續來討論這件事情，雖然我知道廢傾法訂得很爛，但我不相信縣政府拿不出一個態度和作法，來去防止這件事情的發生。你抱怨這件事情的發生，等於是在告訴全台灣的廢棄物業者可以隨便來我這邊倒，因為我們縣政府沒有能力可以處理，是吧！謝謝縣長和局長。

在上個月的時候，台北高等行政法院針對新竹縣環評委員會通過納骨塔環差的結論，做出了撤銷環差結論的判決，我也很認真的看了這個判決，判決理由說到竹北市公所直到環差報告定稿以前都沒有補足資料，所以環評會是在資訊不足的情況下做成的決定，所以已經是違法了。它的意思就是說環評會沒有針對納骨塔改變之後的部分，比方說水污染排放量、交通容量什麼的補充說明，他沒有繼續召開審查會議，他只有事後勾選確認，就是說請問你同意這個環差結論嗎？OK 就結果了，所以他是一個沒有理由的結論；第二個他也失去了環評會要合

議制的精神，因為這個環差程序有所瑕疵，所以認定這個環差結論要撤銷。到底這個竹北納骨塔是一開始 82 年提出來的計畫跟現在提出來的計畫差多少？縣長，我現在就告訴你，他一開始的地表承載量只有一棟，現在變成兩棟，然後總面積增加了 1.9 倍，雖然竹北市公所說總面積只有 6%，但他樓地板總面積是 1.9 倍，從一棟 5 層樓變兩棟 7 層樓，清明節會去祭拜的高峰人數從一開始 1 萬罐的 7 千人變成 4 萬多人，因為後來他變成 10 萬罐；污水排放量的評估也從 17.55CMD 變成 100CMD，增加了 5.7 倍；交通衝擊天德堂那邊從 351PCU 變成 1517PCU，大概是 4.3 倍的 PCU，廢棄物也從 3.5 公噸變成 20 公噸，這些不叫實質審查，只是剛好比較一下納骨塔的計畫跟現在納骨塔提出的計畫，但是我們的環評委員會沒有針對剛剛的差距來要求竹北市公所要怎麼處理這些交通流量、污水排放量，然後這個土方也完全不一樣，所以在水土保持的衝擊影響，竹北市公所要怎麼做也看不出來，全部都叫竹北市公所事後再補資料就好了，我們就先讓你通過，然

後大家看一下勾一下就可以了，這個就是我們新竹縣的環評委員會啊！縣長，你看完這個判決理由，你覺得是誰的問題？

楊縣長文科：

我想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對這個案子的判決，對環評的了解我想也是有一定的程度啦！但從這裡面提出來的內容跟環評所要管的事情是有些不一樣的地方。環評是說你設納骨塔在這邊對整個環境所帶來的一些影響，現在聽你這樣提起，很顯然裡面比如說面積過大、排水量也過多，原來納骨塔的容量也都改變了，這些改變應該是民政處要審查。

連議員郁婷：

沒有，我跟你講，民政處要審查是民政處要依據殯葬管理條例去做審查，這個我不管，我今天沒有要討論這個，我今天只要討論新竹縣環評委員會的職責，環評委員會不是只有管納骨塔，他是管所有會影響環境的開發案。

楊縣長文科：

對，他現在在審查的部分，事實上我們目前是沒

有這個案子，因為他已經是經過當時民政處去檢討之後，這件案子是不存在的，因為他原來的面積、地點跟之前是不一樣，所以目前是沒有這個案子。

連議員郁婷：

縣長，我先釐清一下，現在有沒有這個案子我不管，我現在只是要針對你們環評委員會，縣長，你知道你是環評委員會的主任委員嗎？

楊縣長文科：

我知道。

連議員郁婷：

你知道你還派兩個機關代表嗎？

楊縣長文科：

是。

連議員郁婷：

你們環評委員會要管的是只要對環境有影響的開發案，符合環境影響條件的都要去做審查對不對？

楊縣長文科：

對。

連議員郁婷：

那你有沒有看剛剛的判決在說你們什麼？你們沒有去管他的影響和衝擊是什麼，你們就讓他們通過耶！你們也不附理由，就可以讓他通過，縣長，你不覺得你們環評委員會出了問題嗎？

楊縣長文科：

我想這是合議制的。

連議員郁婷：

你的合議制根本就沒有合議啊！大家事後勾選嘛！就像民調一樣，我今天來這家餐廳我覺得好不好吃，好吃？非常滿意？勾了之後就可以走了，你的環評委員會是這樣的嗎？顧客意見表喔？不是吧！

楊縣長文科：

當然這是見仁見智啦！

連議員郁婷：

什麼見仁見智，我沒有在跟你見仁見智啦！

楊縣長文科：

因為環評委員會是各行各業的專家。

連議員郁婷：

對，所以要合議制討論啊！你們有沒有針對他剛剛的那些變異差異去做討論，說市公所他有提出什麼樣的計畫，來去處理他多出來的廢氣量、水污染排放量和那些車子？

楊縣長文科：

這個部分我們會來檢討。

連議員郁婷：

好，你會來檢討，所以剛才的判決理由你覺得有道理嗎？

楊縣長文科：

當然我們感覺是沒有什麼道理啦！

連議員郁婷：

來，我們現在來討論你覺得沒有道理的地方在哪裡？

楊縣長文科：

因為他講的那些不是我們環評委員要審議的範疇。

連議員郁婷：

請問環評委員要審議的範疇是什麼？他沒有要審議這些環境影響評估，你們要審議什麼？

楊縣長文科：

我們審議的就他設在這邊對當地的影響。

連議員郁婷：

影響就是水污染排放量啊！他沒有提出理由啊！

楊縣長文科：

這有一個迷思在這裡，環保局以為是民國 82 年所提出來的案子，這個案子當時已經做過環評，現在要開發的話，就是做環差，因為超過好幾十年了嘛！後來這個案子民政處把它送到環保局去的時候，民政處對這個案子並沒有做實質的審查，環保局就把它接到這個案子，提到委員會去審查，我想環保局也是用很快的速度來審，所以才造成這些差異。

連議員郁婷：

所以你的意思是說因為民政處先讓這個案子通過，其實他是不應該要被送去環評委員會的案子？

楊縣長文科：

對。

連議員郁婷：

哇塞！縣長，你知道你這句話現在是推翻縣政府的程序嗎？

楊縣長文科：

我現在就在澈底的檢討這個案子。

連議員郁婷：

你覺得這個環差結論的確也不應該通過，既然是這樣，我先不跟你討論你要不要辭主任委員，我先跟你討論你要不要上訴？反正你也覺得這個環差結論不應該存在了嗎？可以請你現在立即承諾你不會上訴，如果你已經上訴，請撤回上訴可以嗎？

楊縣長文科：

如果沒有這個案子，我們會再做最後的決定。

連議員郁婷：

不對，你這樣子說是不對的，什麼叫做沒有這個案子？現在法院已經說這個環差結論應該要被撤銷，也就是說這個環差結論是已經存在的行政處分，

你如果現在不立即承諾，你剛剛說的這些都沒有用。

楊縣長文科：

我知道，當然，我必須在期限內，我不上訴就表示放棄了。

連議員郁婷：

我現在就是要你立即承諾你不上訴。

楊縣長文科：

我會再檢視一遍。

連議員郁婷：

不對，你剛剛就已經告訴我，反正你也覺得這個環差結論不應該存在，是民政處沒有做到審查，所以讓這個案子直接進入環評委員會，它其實是一個不應該存在的案子，既然這個判決也給你一個台階下了，我現在只是問你可不可以不要再上訴，那不是一樣達到你要的結果？

楊縣長文科：

好，不再上訴。

連議員郁婷：

謝謝縣長。再來是嘉豐國小工程的問題，我知道大家都很辛苦，然後甚至有工程願意來標，大家都會很開心，因為現在缺人，料的錢又非常的貴，所以能找到人來施工是非常好的事情。但是這個嘉豐國小得標的巨佳營造，他其實很明顯就是有偷工減料的紀錄，也就是他在桃園同安國小的部分，他很明顯就在製作不實的施工日報表偷工減料，他偷工減料的部分是5根鋼筋變3根，6根變4根，這個是巨佳的負責人直接在判決裡面說他們有承認，然後直接付捐款，我講的這個事實，是在判決裡面直接提到的，這個東西既然他有前科，就像太魯閣事件大家都在討論，政府採購法可不可以杜絕掉有前科的廠商？雖然他那個時候偷工減料可能有被政府採購法列入黑名單不能採購，但那也只是部分時間停權，直到這一刻他應該是可以去投標，這個部分我相信縣政府是合法的，但我們是不是可以進一步討論悲劇的重演？教育處長，我想請問妳嘉豐國小的工程案，妳們同時有請工務處一起來討論施工進度和工程發包的部分嗎？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謝謝連議員對嘉豐國小進度的關心，我想新建校舍部分教育處這邊是針對經費來做相關的編列以及學校需求的部分，在施工和工程的部分是委請工務來協助我們。

連議員郁婷：

好，既然是這樣的話，那我直接跟工務處討論這個訴求如何？可以嗎？還是你們兩位一起來討論？因為我現在要討論的是說既然這個確定得標的廠商有偷工減料的前科，那我們是不是要來討論一下如何防止他偷工減料，讓他給大家信心？因為現在很多家長都在擔心這個工程會不會對小朋友有影響？尤其妳這個是分一、二期，第一期你會先讓一年級的去讀，但是在一年級就讀的同時當中，廠商會繼續施作第二期工程，所以是很危險的。第二個就是說竹北也承擔不起工程延宕，東興圳延宕一年兩年我們承擔不起，明年真的要準時招生，所以所有的家長進退兩難，我不想要用一個有前科的施工廠商，但我又想要讓小朋友有地方念書。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我想這也是議員和家長的期待，這也是縣府要積極努力一定要做到的地方，在工程方面就是施工安全的，我想妳所提的部分，我一定會跟工務處這邊共同來進行討論，希望能夠在施工過程當中非常順利，並以明年能順利招生為目標。

連議員郁婷：

不是，現在用說的沒有用啊！妳懂嗎？我覺得我提的訴求應該是蠻合理的，我想請問工務處，我這樣的訴求有辦法做到嗎？我們在網路上建立一個嘉豐國小工程的平台，然後你們每個月去更新，因為你們每個月都有去督導這個工程不是嗎？所以應該會有應施工進度和實際施工的進度，把這些進度放在網路上，讓所有人一起來看，這樣就可以知道廠商有沒有騙你們，你覺得這樣子好嗎？

工務處林處長鶴斯：

謝謝郁婷議員的關心，工務處在執行重大工程的慣例，是每個禮拜都會開工地業務進度的督導報告，我想進度更新是沒有問題的，至於說要怎麼樣一

個呈現的方式，我會再來一起跟教育處討論。

連議員郁婷：

所以如果放在網路上是有可能的嗎？

工務處林處長鶴斯：

這部分可能可以參考，像現在我們在幫文化局代辦東興圳部分，都有把最新進度在網路上做更新。

連議員郁婷：

那這樣很不錯啊！那是不是可以用這種方式來一起關心嘉豐國小？

工務處林處長鶴斯：

呈現方式我會跟教育處這邊再做討論，我想進度更新是沒有問題的，以上報告。

連議員郁婷：

這個是我很希望的部分，當然大家都不希望悲劇發生，可是我們要怎麼安撫民眾，是必須要提出具體做法來說服民眾的，我只是拿出一個具體的方式來討論，如果你們有更好的方式我們也可以再做討論，如果有，我是很樂見的，謝謝。這個巨佳營造不只有偷工減料的前科，他也曾發生嚴重的公安意

外，在大溪高中的工程當中曾經讓 5 個工人死掉，因為我們真的也很敢，知道這個工程會是一直趕工的狀態，因為在明年 8 月就要完成一棟校舍讓嘉豐國小運作，這就一定會趕工，這趕工就有可能成為殺人兇手。大溪高中的工程，就是因為沒有把鋼筋做好，就先去施作女兒牆，結果女兒牆倒塌，所以直接把工人壓死。在那個事件發生以後，工商協會的劉專員就提出說，其實就應該讓營造商直接強制提列 10% 的工程款，用這 10% 的工程款請縣府直接聘請勞安人員進駐工地來監督他的職安狀況，同時如果真的發生職災的話，也可以直接補強工人，這個部分不知道可不可以請縣府來承諾做這件事情？這部分要請誰來回答？

工務處林處長鶴斯：

有關巨額採購工程裡面規定要聘幾位專職人員的部分合約都有規定，這個案子我也跟妳說明一下，我們在採購評選過程當中，事先都有查詢過這家廠商是沒有被公懲會列為拒絕往來廠商，基本上他的資格是沒有問題的。那在評選過程當中，因為開標

的時候只有他這一家廠商來投，所以我們也很謹慎的看了一下他近3年的相關工程實績，是表現得還不錯的，尤其鄰近縣市包括新竹市，他也做了幾件工程，他的查核成績大概都在甲等以上。我想這個案子他以往有這個情況，當然這是由司法來做一個判決，未來在執行過程當中，我們業務單位會更謹慎的來監督他的執行過程。另外有關工期的部分我一併來回應一下，因為這個案子雖說有點趕，但我們業務單位有做一些期程的調整，針對明年度9月份入學校舍的部分，目前是只有設定地上四層樓，整體工程是730個日曆天，第一期校舍部分地上四層樓到明年9月完工，以目前的工期來說是綽綽有餘，基本上應該不會有因為趕工而造成品質低落的問題，以上說明，謝謝。

連議員郁婷：

謝謝處長跟我講整個施工進度的部分，所以你的意思是說在專案聘僱勞安人員的部分依法本來就應該要有，可是我其實要求的是聘僱方，我指的是我們縣政府，而不是營造商自己聘僱，我當然知道

公司都會有自己的勞安主任，但我就是不相信，反正他之前的紀錄就是竄改他的施工日報表，他甚至可以買通監造商，我說聘僱方可以由我們縣府這邊的人去做嗎？

工務處林處長鶴斯：

這個我跟妳說明一下，當然營造廠的部分依照規定他有要求一定比例的相關職安人員，另外我們在建築師的合約裡面他有要求一定比例的勞安人員，這個案子未來在執行過程當中，一定會加強做施工查核，我們也會跟政風處合作，希望他加強無預警的抽檢，我們來提高這樣子的比例，讓整個工期能夠如期完成。

連議員郁婷：

如果政風處有去做無預警抽檢的時候，做完之後能夠跟我說一下嗎？因為我時常不知道你們做了什麼事情？

工務處林處長鶴斯：

好的。

連議員郁婷：

謝謝處長。最後我想問一下青年事務中心要開始招募 5 百個人去做燈會這件事情，這看起來很像把這些青年人當免費勞工。我想問的是為什麼當志工還要有年齡限制？現在招聘人員沒有人在做年齡限制的啊！這是年齡歧視耶！可以請問一下青年事務中心為什麼要做這個青年志工招募嗎？然後這個志工要做的工作內容是燈會工作人員？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謝謝連議員對青年志工招募的關心，這次燈會的主 1 燈在高鐵區，在這次連續性的活動當中會需要非常多的志工來一同參與，這一次是以邀請的方式，希望青年志工一同加入，他們其實也不是無價，我們是有提供一些車資相關的補助和餐點的部分。再來就是我們會有一個相關青年志工的培訓，針對主燈的介紹或防疫事宜。

連議員郁婷：

處長不好意思，我時間不多，我只想請問妳，當燈會的志工為什麼要 45 歲以下？搞不好羅美文議員他也很想當志工啊！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我們招募志工有分兩個部分，一個青年志工是在青年事務中心這邊，另外一邊是在社會處這邊也有募集相關的志工，這部分我們會統一來協助燈會的整個行程。最重要的是青年志工募集了之後，我們會希望後續對於這些青年志工有相關性教育訓練的一些培訓，所以他是一個中期的計畫。

連議員郁婷：

教育訓練的培訓？是什麼部分的培訓？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目前為止我們預計會將青年志工分成3組，到時候也會根據志工的志願做相關培訓。

連議員郁婷：

哪3組？妳要派他們去哪？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不是派他們去哪，而是說根據他們的意願，第1組是青年公共參與的部分；第2組是青年資訊培訓的部分；第3組是代間共好的青年培育計畫。

連議員郁婷：

這3個部分他們要做什麼事情，是讓他們到別的地方當志工嗎？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我想現期對志工的想法上已經從勞力貢獻服務要轉成所謂的傳承文化的一個經驗值。

連議員郁婷：

具體到底要幹嘛？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在青年公共參與的部分，會希望他們能夠培育法制精神。

連議員郁婷：

所以要讓他去上課嗎？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會尊重他們的意願，會做這樣的調查。

連議員郁婷：

所以妳的意思是說這5百人來報名燈會志工以後，之後還會陸續再收到其他資訊，來看他們要不要去當其他的志工是嗎？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也不是其他的志工，而是參與青年培育相關計畫
裡面的部分，也會讓他們共同來參與。

連議員郁婷：

所以要先當志工，才能踏入青年培育計畫。

主席(張議長鎮榮)：

連議員，妳的質詢時間已屆，若還有問題，請改
書面質詢。

連議員郁婷：

好，謝謝處長，也謝謝議長。